

关于对江西省一保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19】第 398 号

江西省一保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保通）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毛利率波动与持续经营能力

你公司为智慧医疗相关产品及服务提供商。年报显示，你公司当期实现营业收入 670.3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1.55 万元，增幅 6.61%；报告期发生营业成本 399.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18.83 万元，增幅 42.23%；毛利率由 55.28%下降至 40.33%。你公司年报披露，“营业成本增加原因为，2018 年审计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 125 万元的营业成本，当年发生的营业成本较去年实际发生的营业成本稍有下降。”

你公司本期及上期均为亏损，且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未弥补亏损 2,599.65 万元，已超过公司股本（股本 1,623.20 万元）。

请你公司：

（1）结合合同条款内容、收入确认及成本结转时点，详细说明你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 125 万元营业成本的原因；以及你公司当期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说明你认为当期营业成本较去年实际发生营业成本有所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解释是否恰当；

（3）针对你公司连续亏损、未弥补亏损已超过你公司股本的情

况，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持续经营能力改善措施。

2、关于合并范围

你公司 2018 年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合计发生额为 544.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81.42 万元，你公司解释因子公司江西云医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医谷”）的成立，公司部分人员与业务从一保通分离出去，从而使公司部分的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随之下降。

年报显示，你公司持有云医谷 51%的股权，且已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你公司年报“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显示，你公司将云医谷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

请你公司：

（1）说明在持有云医谷 51%股权的情况下，未将云医谷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合并范围，说明你公司对关于上述费用变动解释的适当性。

3、关于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64.83 万元，坏账准备 343.40 万元（均以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中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931.96 万元，占全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96.49%。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819.69 万元，坏账准备 282.23 万元，其中应收江西城农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项 280 万元，账龄 1-2

年，现该公司已注销，你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请你公司：

（1）结合债务人经营状况、你公司信用政策等，说明你公司上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以及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

（2）结合你公司与江西城农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项的形成原因，说明相关款项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该公司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关于诉讼及对外担保

因你公司未完成与恒泰证券之间的业绩承诺，恒泰证券要求你公司实际控制人马伟伟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经北京仲裁委员会调解，马伟伟与恒泰证券达成和解协议，由马伟伟向恒泰证券进行股权回购，回购价款为 1,386 万元，分五期付清，你公司在最高额 800 万元额度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马伟伟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现已被冻结，如马伟伟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回购款，你公司需承担相应担保责任，且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请你公司：

（1）说明与恒泰证券之间的业绩承诺的业务背景，你公司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是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披义务，是否符合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2）说明上述回购事项的当前进展及后续安排，实际控制人是否具备履约能力，以及上述事项对你公司的潜在财务影响。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8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9 年 8 月 8 日